

金門志卷四

規制志

從來制度隨時隨地各適其宜未可泥成見也况桑田
滄海移步換形惟遠識者為能變通其制金門地雖褊
小然洋洋海表足以控臺澎而藩內郡明建石城設一
千戶鎮之其時海口沙汕浮實地勢色藏船可常泊今
則沙汕已平繫舟不穩故移文武鎮營於後浦非得已
也然登高四望則水天合鏡浩淼無邊其險阨實甚於
後浦若夫料羅有灣可避風為洋船往來之逆旅向者
海氛告警巡道周凱創建石寨意深遠已茲編於文武

金門志

卷四 規制志

官制分見各卷而自城寨衙署下至祠宇書院諸制度
鉅細弗遺亦以備後來議因議革者之一助爾為規制
志

城寨

金門城在浯洲之南離縣城八十里水程一百里一朝可
至北阻山東南西南阻海洪武二十年置守禦千戶所於此
周德興築周六百三十丈基廣一丈高連女牆二丈五尺
府志注高窩鋪三十六外環以濠深廣丈餘東西南北四
門各建樓其上永樂十五年都指揮谷祥增高三尺併砌
西北南三月城府志作城砌西正統八年都指揮劉亮千戶
陳旺增築四門敵樓嘉靖三十七年所署燬於火康熙間
縣志作
萬曆二
十七年
國朝康熙時重修總兵官駐劄原在舊城高聳
臨江極目東南為備海要地平臺後總兵陳龍以所城稍

金門志

卷四 城寨

圯人烟稀少移駐後浦為前會元許解居康熙間縣志云
叢雜街市有巡

哨不及之患不若
仍駐舊城為愈今類址存縣志

官灣寨在十七都明周德興造為巡檢司城周一百四十

八丈府志作一基廣六尺五寸高一丈七尺窩鋪四南北

門二康熙五十六年總督覺羅滿保巡撫陳瓊重修今類

峯上寨在十八都明為巡檢司城周九十五丈府志作一

丈基廣一丈高一丈五尺府志作窩鋪四門一今類

陳坑寨在十八都明為巡檢司城周一百五十三丈府志

十丈八基廣一丈一尺高一丈七尺窩鋪四門一今類

田浦寨在十八都明為巡檢司城周一百五十丈府志作

丈十基廣一丈高一丈八尺窩鋪四東西門二今顏

烈奠寨在二十都明為司城周一百三十五丈府志作一百八十五丈

基廣一丈一尺高一丈二尺府志作七尺窩鋪四門一今顏

以上四寨俱明周德興造府志

原設捍寨九處

天寶寨

西山寨

洪山寨

倉海紀道云俱在十七都

牛嶺寨

府志作牛頭寨紀道云在十八都

歐眉寨

紀道云在十九都

穠林寨

紀道云在烏沙

青崎山寨

在烈奠

劉五店寨灣頭寨

二寨八間通老萬歷間府縣志俱載入金門捍寨內今非金門戍守汛地始存

金門志

卷四

捍寨

燠寨

羅石寨

三

其之仍舊

原屬燠臺六處

業了

紀道云在十八都

白石頭石井溪東街內下吳

萬歷間縣志云在南安滄

俱不載

後浦堡嘉靖間禦倭築今廢

東堡在金門城近地里人呂誠源築以護鄉人逃倭者

虎頭寨在大登奠嘉靖三十八年被倭攻陷

馬寨在烈奠唐時築今廢

料羅石寨

料羅石寨道光年間總兵竇振彪巡道周凱建週圍四十

二丈橫長十二丈直長九丈前安砲臺高八丈寬一丈五尺共兵房十五間城牆各高一丈四尺厚五尺除去兵房中空尚寬五丈餘長九尺餘

後浦礮臺

後浦礮臺在中港渡頭咸豐年間建

金門志

卷四

礮臺

公署

金門總兵署在後浦東門康熙間總兵陳龍就會元許繼
居改置中建正堂東西夾兩室西藏王命書籍等項東
貯餉庫翼以將裨官廳面即崇牘祠下闢甬道兩廊列更
戶禮兵刑工及本稿諸房儀門外為土地祠材官廳大門
外為旗廳左右鼓吹亭南開轅門環以木欄轅門之外
西為左營防汛廳東為右營防汛廳暖閣後為穿堂為內
署耳房不計最後繞以周垣有曠地可闢為圃中有嘯月
軒贊夢林題嘯月軒
贈監總戎詩一首東為東花廳羣房為箭道總兵李芳
園勒汰營弊立石碑於此馬房麗之西有通街越街為西

金門志

卷四

公署

五

園幕廳間架寬廠前關露庭再西又有屋宇已圯其南數
宇嘉慶間總兵林孫重修署白棠花閣
鎮標左營遊擊署在後浦城隍廟左

守備署在後浦城隍廟右久傾圯守備暫居小較場後稟
倉道光年間重建

鎮標右營遊擊署在後浦頂街
守備署在後浦南門

金門縣丞署在後浦北門雍正十二年從縣治左移駐中
為正堂兩序列胥吏房儀門外為大門照牆附以倉獄後
為內堂內署東為幕廳西為花廳縣丞蕭重有
榕樹賽神詞中有藏春

鷓鴣以周垣蕭重又有署

涪州場鹽大使署在陽田保金山宮原為踏石巡檢司署

乾隆十三年巡檢移駐馬家巷就舊司署重修縣志

舊署

峯上用浦陳坑巡檢司署俱在十八都

官灣巡檢司署在十七都 國朝移駐踏石

烈興巡檢司署在二十都

涪州場鹽課司在十七都洪武二十五年建轄倉埕十四

所永安官灣田墩沙美浦頭南埕李保古嶺寶林東沙方

山斗門烈興南北二倉今改歸鹽政

金門志 卷四 舊署 六

金門守禦千戶所署在所城內以上俱府縣志

料羅海防館今廢滄海錄

烈興鹽場大使署在烈興下林鄉

倉廩

常平倉在丞署東計一座四門額貼穀三千石
社倉穀分發後浦古賢瓊山汶沙陽田倉湖古湖劉浦大
登烈嶼等處交各社長副收貼共穀五百零一石二斗七
合有奇本乾隆間縣志據道光十二年冊額捐社穀四百一十二石八斗八升

舊倉

金門所倉在城內明洪武二十年建今廢滄海遺記

粟倉在後浦小較場東

金門志

卷四

倉廩鋪遞

鋪遞

官場鋪改設兌山鋪

平林鋪改設集美鋪

金門鋪改設和鳳鋪俱額設司兵二名將公文友冊戶帶至金門名衙門八板乾隆二十六年

以免山集美鋪務稀少裁汰存和鳳一鋪

金門渡口鋪乾隆二十六年始

祠祀

城隍廟在後浦左營署旁久圯嘉慶十六年文應舉為左營遊擊倡捐銀二千二百重建

關帝廟在後浦右營署旁西門亦有廟

天后廟在後浦渡頭南門亦有廟在賢聚村者稱西宮宋時建在料羅官粵者明時建

奎閣在塗山頭道光十六年監生林斐章捐銀千員創建靈濟寺舊名觀音亭在後浦東門道光四年十二年屢舍

失火延及寺外亭壓忽佛堂靈泉湧出引灌之寺無恙林俊元等勸捐重修

金門志

卷四 祠祀

八

昭忠祠在後浦渡頭毗連天后廟嘉慶間總兵許松年建

祀海上陣亡浙江提督壯烈伯李長庚定海鎮羅江太温

州鎮胡振聲廣東平海參將王國泰海門參將陳名魁烽

火守備王志輝臺協中營把總許攀桂外委武國樑李合

成及死事軍士道光元年重修許松年有記

牧馬王廟閩書抄作馬牧王廟在庵前鄉神姓陳名淵唐貞元間為

閩馬監牧馬蕃息後歿鄉人祀之能顯靈為民禦災捍患

勅封福佑聖侯賜廟額字濟道光間里人賜贊重建進士鄭用錫有碑記

文昌祀在太武巖左與節烈祠同時建續閩書

節烈祀在太武山明時建

朱子祀在涪江書院

金門不立明倫堂每遇

萬壽聖節及恭接

詔書俱於書院內行禮每月朔望日文武於城隍廟

觀音亭拈香畢即在廟前宣講

聖諭十六條

叢祠

北鎮廟在後浦北門祀真武

保生廟在後浦北門祀吳真人

讓帶廟在金門所城外明時建兩廟向背毗連俗訛為相

金門志

卷四

叢祀

九

帶北向者祀真武南向者祀關帝

屬王廟在金門所城外東即寶月菴祀唐張巡神甚靈赫

廟新建時廟祝晚以鉢水置神座前夜深聞敲朴聲嘉慶

間官軍剽除海寇時見睢陽旗幟雪中助戰

威安廟在胡下村祀唐許遠

族屬廟在瓊林村明時建嘉慶間蔡苑重修

侍郎祀在賢聚村祀故明禮部侍郎王忠孝今為村人報

賽之所遂不知祀所由來

坡山菴在十八都西浦一名東菴即東嶽行祀未詳建所

自始甚壯麗

通志府

寶月菴在所城南又名南菴負城面海與變山相對旁有大石如盤明俞大猷蓋石亭登眺嘯咏其上

龍湖庵在十九都南鄭村馬牧王祀右今廢

居王菴在雙山之南

滄者瑣錄

太武巖寺在所城北半里與太武巖遙對祀清水真人有

祈多驗明時建今廢山屬離方為文明當置魁星樓或建

塔使秀峯高聳

滄者瑣錄

太武巖寺在十七都祀通遠仙翁宋咸淳間建萬歷八年

重修黃逸所嘗讀書其間

志歸巖寺在西山後樹林中

金門志

卷四

董祀

章法寺在小登鐘山

宋邱葵詩載藝文

閉藏院在大登院兜村宋邱葵初隱於此後徙小登里人

即其地建院

碧山菴在山兜村明經畧蔡復一建

華巖菴在十九都有石泉甚甘

觀德堂內祀蘇公之神神係同牧馬王陳淵來金門者屢

著靈蹟咸豐三年廈門會匪傾眾來犯神先期乩示令

各戒備賊果大敗被獲者供稱在海上見沿岸兵馬甚多

賊各氣奪以是致敗其祖廟在新頭俗稱四王爺兩營官

兵奉之甚謹

池府廟在後浦東門

小媽祖宮在後浦南門

內并祀
廠官爺

土地宮在後浦北門

附錄

太武之陽有鉅區曰馬坪有山曰豐年山峽之左麓有
馬牧王祠即今孚濟廟歷來祀勅封福佑聖侯神姓陳
名淵唐時人貞元中柳冕為閩觀察使奏設萬安監滋
養馬匹泉中置馬區五浯其一也侯以牧馬蒞茲土與
將領李俊衛傑等協謀並力是後耕稼漁鹽者生聚蓋
日蕃焉俗傳侯為天駟降精故豢馬而馬息驪黃牝牡

金門志

卷四

附錄

土

千百其羣散食於島上欲聚之則伐鼓豎旗馬自別旗
色立旗下凡來市馬者每十輒加一贈之及渡江止所
買之數人知其為神稱曰馬祖後坐化鄉人泥其骸為
像結草為菴歲時尸祝目為護驥將軍凡有款謁昭答
如響遇旱禱雨立應荒則驅蝗赴海疾禱則靈泉湧出
即洋井塘乃飲者立瘞至元時倭夷內侵羣艘周泊於
東南江許諸材多受焚掠因哀號請捍於侯隨有陰風
旋起壁上畫馬皆嘶如赴敵狀次日颶風大作簸海揚
波陰雨決旬倭船擊碎飄尸流體又作黑霧五日咫尺
不辨賊無歸路星散逃亡皆侯默贊之功也有樵童午

憇林中夢一冠冕黃衣人駐馬言曰我以陰兵靖爾
土力疲氣憊向所塑像已折罅可諭衆重飾我儀再新
廟宇又李衛等督領王鉞二舍人發兵協助俱宜配祀
覺趨視之像果開罅流血以告衆衆驚及輸賦大都者
以事聞於朝遂勅所在官司大構堂宇於豐年山之麓
春秋血食封為福祐聖侯幽婚林氏為助靈夫人賜廟
額曰孚濟云夫人未并時善蠶績嘗採桑到馬坪入謁
見侯色相英爽頓悟夙緣坐化經旬肉軀不仆爰塑像
而偶於侯之座右夫人又握注生之柄乞嗣者往往獲
驗其佐李俊勅封拱靈將軍衛傑勅封輔衛將軍錢舍

人封郁統王舍人封忠翊至於飛靈傳命符使暨神前
二先鋒大將亦捷報應朱文公薄邑時有次牧馬王祠
詩曰此日觀風海上馳憇勳父老遠追隨野饒稻黍輸
王賦地接扶桑擁帝基雲樹葱籠神女室岡巒連抱聖
侯祠黃昏更上靈山望四際天光照碧漪又邱鈞磯先
生謁坪菴有詩載藝文初廟凡七座繚以周垣規式壯麗
中殿有蜘蛛結網樓工構極巧奈歲久老腐雖重新者
不一二數終不逮古制環廟林木蒼然且多產藥苗珍
禽探幽勝者朝暮接踵左有洗馬溪千艘叢泊右有龍
湖庵鐘鼓鐃鳴渚之勝唯斯為最高是為記解智字濟廟記

涪州牧馬王廟凡數處其神姓陳諱淵涪人所稱為恩
主者也而在豐年山之麓者獨號祖廟神生前實居此
地牧畜蕃息雲錦成羣故坪曰馬坪湖曰駟湖溪曰洗
馬溪而香火亦特著靈異馬神不知何許人蓋當時分
司牧事於涪者俚俗或傳神乃固始馬戶為閩王審知
牧馬於斯其說謬甚夫五代羣雄互相攘奪惟務搜括
民馬豈復有官牧之政且光州初為淮南楊氏所據續
併於朱梁自此而南復阻於吳越錢氏安得有固始馬
戶輸馬入關而仍為之牧哉郡邑舊志皆謂神唐時人
證據甚晰無可疑也神生前慈惠宜民兼有道術涪人

愛之且神之故設而立廟肖像祀之至林氏女以蠶桑
應禱密誓嫁神因而坐化吾人并塑像祀之為夫人其
事雖屬怪誕然幽明相感古今類此者頗多姑仍之焉
可爾自唐以來禱求屢驗勝國時倭寇擾涪神率陰兵
戢之事聞勅封福佑聖侯賜額孚濟廟前後七座極壯
麗傾圮多年吾里忠振念哀洪公觸目動心亟捐資新
之意存經久故不取宏敞而取堅緻旁別構護屋以居
廟祀祠租舊止地種五斗蓋宋時檀越顏家所置公曰
太儉虞匱更增置地種一石有奇並勒其坵段坐址於
石以杜侵隱血食直天壤俱永矣公遭亂世勞績著於

軍國尤加意桑梓茲以神之能福吾土也肅穆以棲之
馨香以薦之潔蠲以祈之廟前數百武為公伯父渭文
公諸邱隴公早歲失怙渭文公實撫成之故公多置祀
田厚恤廟祀且世世為公守護先墳義門宅兆與靈祀
宮垣並垂不敝活人自是知所觀感而胥勸與公之錫
類不其遠乎是為記盧若騰重建
孚齋廟碑記
海上名島涪洲最著諸島名山太武最著天其含氣厚
而毓精繁僅以十二奇概之膚已舊傳山椒嘗有玉笏
自天而降宋咸淳中始建巖宇祀樂山通達仙翁翁事
蹟詳郡邑志涪人祀之有禱輒應隆慶壬申郡貳守少

鶴丁公以汛事至止陟巔搜奧題刻二詩而去萬歷庚
辰邑侯柱峯金公感異夢詣祀躬謁捐俸而修飾之嗣
後屢圯屢葺而規模漸縮於初國變以來獨吾島為一
片乾淨土辛卯三月三日之霧丙申三月六日之風變
而俄頃出入望表雖云天意亦藉山靈忠振洪公慮名
區之蝕晦期勝事之蟬聯倡議鼎新率先檀施而周戴
二都閭復同聲響應焉其措巧思而勤董督者山後義
士陳膺授坤載兄弟也經始於辛丑初春落成於秋杪
殿臺亭館迥異舊觀上自勲鎮鉅公下逮士著編戶各
伸願力人數頗多難以悉登諸石乃備錄一區揭諸神

祠爰彰一時機緣之盛而茲磨厓勒記第列其廢興本
未營建歲時俾來者有所考焉洪公名旭周君名全斌
戴君名棣作記者盧某皆涪產也盧若騰重建
太武寺碑記
古所謂海上三神山以其在人世之外故神之也若夫
人世之內海上之奇稱者我涪而外無兩焉鴻漸一龍
奔入大海天霽水澄石骨棱棱可辨蜿蜒起伏擬為巨
巖盤結十餘里全體皆石狀類兜鍪尊嚴莊重之勢不
屑與翠阜蒼巒爭妍絜秀名曰太武厥有繇也氣脈龐
厚孕毓英多涪地週迴不能五十里而同邑人物涪幾
踞其半焉文章德業尤多焜燿至今而膺五等之封建

大將之旗雄姿偉畧後先相望雲臺坐位直挾左券以
需之孰非茲山之靈異所鍾萃而發越也哉不特此也
國變以後沿海厭苦兵戈治獨不改淨土去歲三月六
日強師襲島颶風發於俄頃漂檝斷帆盡葬魚腹島人
卒免於風鶴之震山靈禦災捍患之功又安可誣也山
椒舊有棲神祈宇祈禱多應萬歷九年劇賊越嶽遁邑
侯金公躬渡海詣祠禱焉賊旋受縛亟捐俸倡紳士祈
之歲久漸圯念展洪公邦憲周公皆涪產也誠與神通
既然為興復之舉願猶欲鳩眾成之非無說也蓋以生
茲土寓茲土有事茲土者人人皆有其心焉各有其力

馬使人人無不遂之心無不殫之力則功之就也必速而澤之流也必長此二公之志也抑尤懷獨為君子之恥焉將諗是役於眾而以疏屬僕僕亦惟敬述二公之志以愆愆諸有心有力者有以知其無所強而欣然竟赴也夫天下事之藉人心力者多矣誠師二公此志引而伸之即天下大事無難矣區區嚴宇云乎哉廬若騰券建太

武寺

夫孰不知節義之為重也茲頌樂道人人能之若乃著其教於眾而延其祀於鄉則惟願宏力定者幾焉斗門陳膺授字彥受通家子也積學勵行凡事必謀其大且

金門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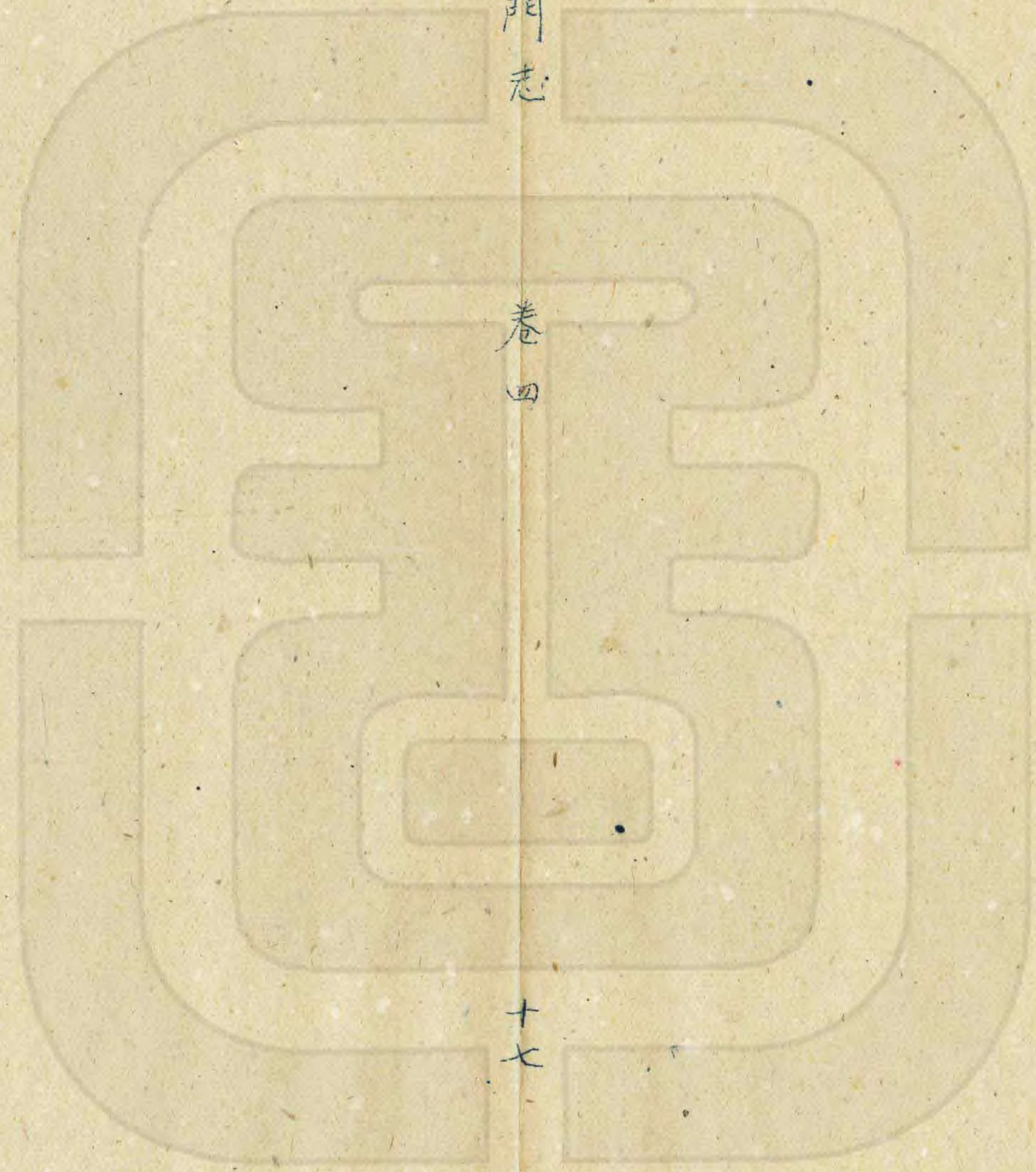
卷四

十六

久者居恆詔余曰海島科第輩出不獨以文章重諸德業可師者有郡邑之志來焉有鄉賢之俎豆焉惟是一卷微區節烈之婦相望不絕顧名平逸於記載而事漸沒於風烟非所以敦化維俗也先生獨無意乎余唯唯卒未暇及辛丑壬寅之間島上風景稍異彥受曰請借閨閣之英靈以鼓鬚眉之勁氣可乎余韙之爰有節烈傳之作維時海印鼎新巖工告竣彥受復以前說愆愆忠振洪公亦韙之爰有節烈祠之建議以每歲中元日舉祀事焉彥受之督巖役也乃弟坤載字彥聞實階之朝陟巖夕還家足重繭而不知瘁一意為茲巖增勝概

時出其私囊以佐公雖積誠之積為山靈所歆久矣茲
祠既成凡以游事來者一瞻禮間而忠義節俠之心油
然而生其視峯巒之登眺泉石之盤桓所得不較奢乎
然則茲巖殆將以茲祠重也夫祠而能使巖重也者其
始末烏可以無記因走筆叙次而勒之石

盧若騰節
烈祀記



書院

燕南書院在涪州宋時建今莫詳其蹟涪州

涪州書院在金山鹽坊司之西元司令馬建有租贍士今廢

金山書院在沙尾內祀文昌星君道光間

涪江書院在後浦丞署西初為義學猶卑狹縣志云雍正

己未己未為乾隆四年前通判程某規劃基址未成乾隆

四十年通判移駐馬家巷議將署料拆卸運往水頭職員

黃汝試以拆卸可惜請變價建為書院繳銀一千五百員

塑像朱文公及先賢像於中四十六年仍設縣丞新丞歐

金門志 卷四 書院

陽懋德至無棲所商諸紳士即義學地建為書院汝試復

捐銀四百七十六員合監生徐行健一千員及鄉之好義

者闢之後為朱子祀翼以圍牆中為講堂祀文昌前為儀

門為大門東廊學舍八間西廊學舍八間外為大庭照牆

諸神像自署中遷入而判署仍為丞署汝試復議捐膏火

銀二千員置田產以充學租且欲於隙地建魁星樓未幾

歿歐亦陞去汝試子監生杜置海澄港尾鄉苗田種五

石五斗契銀二千零四十四員年可得租粟一百零九石

八斗後以訟被官侵沒嘉慶間縣丞李振青重修捐銀百

六十員配典生息為春秋祭費而膏火仍無所出道光間

興泉永道倪琇及遊擊楊繼勳勸捐島人吳獻卿體父琳公道志捐銀四千員官紳共捐一千員合五千員配典生息立規考課由道甄別附建西廊學舍二間為福德祠東廊學舍二間為客燕齋其東廊第七間祀吳琳公獻卿父子西廊第三間祀巡道倪琇縣丞歐陽懋德李振青等今將石刻捐題姓名及院中條規詳列於後

浯江書院條規

一 每年官課第一期值年董事預先請官出示訂日開課閣屬生童須到禮房報名造冊屆期齊到書院聽候請官點名以後十六期供照冊中之名填卷免開

金門志

卷四 書院條規

十九

火食若開課不與考以後不得混交如有濫交板文者察出將本名扣除其膏伙換給下名支領

一 書院興建已久或有損壞值年董事不得擅行修理須於大利之年由稽查董事集眾妥議另舉辦理

一 所置店屋每月稅錢原比民產減收須於招稅時先與該佃戶約定若店屋損壞該佃戶應自行出錢修理不干書院之事異日若要別稅舊佃戶不得藉口索貼刁難

一 每年定額之費俱有舊賬可查值年董事可照舊開

發此外如有別用應由稽查集眾議定方准開銷
書院賬目友各典鋪輪掌所有利息租錢應歸管賬
者收存若有抗稅報知董事鳴官究追值年董事若
要開費項向管賬支取隨時報明登記值年董事不
得擅行收錢私自開賬

一 每年正月初間舊董事將全年所用經費着管數者
逐一造摺報明金門分縣由分縣轉詳 道憲存案
另抄一紙付稽查同核然後榜於書院講堂憑眾公
核如有混開等弊值年稽查有失察之咎與董事管
賬三人分別賠補其接辦之董事定正月十五日即

將賬簿契據及用餘之項與新接管賬者公同交收
一 院中所有置買椅棹器俱皆填明一簿至交賬之日
將此簿器俱移交新董到院逐一查點收清如有遺
失董事與院丁分賠

一 原定官課師課各八期近因后塘諸鄉續捐充入生
息每年添考師課一期合共十七期不得短考
一 董事出缺由稽查傳集各紳衿公議妥舉請官存案
一 嗣後若有存項應配入典商生息或典買大街店業
不得擅買偏僻店厝稽查董事亦不准擅自出借以
致利息虧欠經費不敷如違着該稽查董事罰賠

一 每年延聘山長由值年稽查董事集眾妥議由值年
董事送關如有官薦亦須公議妥洽然後送關不得
支取乾束脩粉飾從事但現時束金無幾以致山長
不能久任俟經費寬裕議加每月薪水可也

書院每年費用條目

山長束金每年一百二十員平七十九兩二錢挑
工并着船錢一千文下馬飯下馬筵各開錢叁千
文開館散館俱辦筵錢三千文跟丁賞錢肆千
值年董事蕃儀及管賬院丁薪金計共三款每年各
支九員六角半六兩三分六釐
春秋兩次祭丁俱開銀一十四員平九兩二錢四分
祭文昌魁星朱子俱開錢三千文
祭曹王墓費錢四百文
書院查閱油火錢每月共六百文全年共銀七千二

金門志

卷四

費用條目

百文 每月課發榜額取生監超等共六名每名膏伙八
百文 每名童生上取共六名每名膏伙八
名每 名膏伙四百文 又新舊生第一名各領賞給二
百四十元第一三名各領賞給一百六十文合共
柒月普度費錢捌百文
拾字紙工資每月錢壹千文全年共錢壹拾式千文
科歲考入泮領儀名陸拾員平叁拾玖兩陸錢伍
員賀儀陸拾員平叁拾玖兩陸錢伍
百員平陸拾陸兩平叁拾玖兩陸錢伍
鄉試卷資肆拾員平叁拾玖兩肆錢
值年監院着儀肆員平叁兩肆錢
分縣禮房筆資陸員平叁兩肆錢
資肆員平式兩陸錢四分

石刻捐資姓名

儒林郎吳獻卿捐銀肆千員內交現銀式千員又式千
員交樂典買店屋十六坎存賬 州同吳學元捐修學

金門志 卷四
 金門總鎮府郭繼青陽江
 總鎮府文應舉監生許德發各捐銀一百員
 協總府林廷福林仁風重雙與邱源發薛德裕重金興
 車恒升董林鄉後水頭鄉各捐銀六十員
 郎鄭用錫捐銀五十員
 味浦黃青軒許氏薛德成重和勝各捐銀四十員
 監主歐陽世長黃克士各捐銀三十員
 觀各捐銀二十四員
 保捐銀十八員
 時梓生各捐銀二十員
 劉希勝莊從觀許文斌洪爾祖各捐銀十員
 黃道衡監生邱希功黃鶴算河圖許萃軒許源興薛元
 華各捐銀十員
 林永忠各捐銀八員
 博夏老各捐銀六員
 振源周公老項格觀振泰號郭利豐林秋香林陣觀吳
 正乾郭一壺葉合興郭尚錦林蔭觀葉合順各捐銀四員
 員平林聚奎社續捐銀二十員徐家續獻浦邊園四
 垣田一垣

金門志

卷四

附錄

涪州在勝國為弟子員者不知其幾然有書院而又有
 贍士之租亦見有司者之加意也聞之故老當時書院
 有學官一員以主其事今其址尚在宜講而興之蓋治
 在今時充員於黌宮者百有餘人而地瘠業薄貧寒者
 多鮮有能造學而肄業者加以風波之險出入之際往
 往難之故有一年一至學者亦有二三年而一至者前
 於縣學分教得請一員常在書院羣一洲之書生而時
 授之業則耳提面命之下自有日就月將之益矣且古
 者縣令之於民猶父兄之於子弟循行勸課皆常事也

至於讀書而親正的讀陳倫行而親至其門皆以其地之便故耳今涪洲隔海令長任滿而去者未嘗一託足焉而民風恬退不喜華競雖有鄉賓之請亦無有應其禮以至於縣庭者如得學官於書院則可以代行其典禮而孝子悌弟貞婦烈女皆可得而察也且古所謂鄉先生歿則祭於社者涪洲固有其人焉但未之舉耳有書院則立祀有其地有學官則主祭有其人歲時之間率子弟以行禮則人自知教學而興高山仰止之思其於風化之助豈小也哉幸留意焉

洪受興復涪州書院議

金門人文藪也其地為紫陽過化歷代顯官名儒先後

金門志

卷四

廿三

接踵科目尤甲一邑國朝登巍科隸仕版者更不乏人斯地靈之獨鍾乎抑亦庠序之培植風俗有以基之耳考志乘雍正二年設金門所社學其書院之權輿顧故址湮沒乾隆四十五年始建涪江書院監生徐行健董其成復有職員黃汝試捐膏伙二千金惜歿於晉江令是以堂構雖新膏伙缺如會立齋楊公權總兵事與紳衿林文湘許鳴鏞林寅文成章林如鏞許飛雄許作义黃廷珪林焜熿陳省三王星華許朝英議勸捐鄉彥吳獻御者承父琳公志捐洋銀四千員為膏伙資計現銀二千店屋估抵二千其子學元又捐銀四百修院舍

諸紳矜續損銀一千五百餘元事聞於余余喜以為前此雖有社學而未有課賞之規也雖有書院而未有膏伙之設也成茲舉者良足嘉矣因奉大憲章酌配典商按季收息并令紳矜議定章程通詳報部為經久計是役也非余之振興乃楊公之慇懃與吳家之樂輸然非諸紳矜之踴躍從事亦不能相與有成也因紳士之請欲壽貞珉為記其顛末至捐題芳名另勒一石

巡道倪
瑋語江

書院
碑記

金門書院宋有燕南元有涪州明無考今日涪江因國朝乾隆四十六年前移通判駐馬家巷虛其署島中

金門志

卷四 書院碑記

七四

士黃汝試購為書院祀朱子先儒後設縣丞縣丞歐陽懋德至課於眾仍前署就署西義學改建馬徐行健董其成汝試願捐銀二千為膏伙尋卒其子如杜以海澄田充之訟於府斷如數輸銀存曾江庫久之被沒田亦夫嘉慶間縣丞李振青捐銀為祭祀資道光元年興泉永道倪公瑋以文勸眾紳士鳩資錢一千算吳獻卿捐資錢四千算子學元又捐四千算膏伙始具牒大府由道延師課藝書院在後浦鄉前為大門儀門中為講堂後為朱子祠祀先儒東西廊凡十有八齋中厨皆備余繼倪公任督課亦六年矣為記其原始並書前後捐輸

姓氏於他石道光十六年五月日記江巡道周凱培

社學

湖山社學在十七都

平林社學在十八都

丹砂社學在十九都

府縣志云國朝定鼎後久廢滄海瑣錄以為宋時

設

後浦社學在東門

埔邊社學石下學

金門志 卷四 社學

雍正二年奉文設立今廢

育嬰堂

金明育嬰堂在後浦縣丞署西道光二十八年八月金門
縣丞李湘洲金門鎮右營遊擊鍾寶三與紳士林焜煥薛
師勳蔡連清等倡建至同治元年落成前後兩進堂中祀
子孫娘娘附祀李公祿位所有章程皆倣泉州規條而損益之官
紳各捐項置業以充經費後以嬰多費少幾乎不繼幸有
布政銜葉文瀾肩其事籌項接濟又將女嬰陸續撥入廈
門育嬰堂乳養以分其力皆紳士薛師勳經辦茲將堂中
規條經費開列于左

金門育嬰堂規條

金門志

卷四 育嬰堂

廿六

一 凡抱來嬰女須報明姓氏里居登簿存查如不欲者
名置嬰路旁者當書明姓氏八十字螺於嬰側俾路人
并年拾交其旁人救來送局在十里內者賞錢六十
文二拾里外賞錢一百文本街抱來者賞錢二十文
本主父母抱來自無受錢之理冒領者查出究懲
一 女嬰寄養乳婦之家不准入堂內以杜弊端而省費
乳婦工資另給錢一千文分作初一月十五二期按
給發不得借支領錢時所嬰抱驗如不用心乳哺致
面黃肌瘦者罰扣工資百文下月如能復原賞送
一 堂右有轉斗一個若生女子畏人知者由抱送
一 嬰孩有疾乳婦家當速報明局中請醫調治不幸致
亡亦即到局報知以便董事親驗收埋扣賬如有違
延不報而擅收埋者領義女苗總者准具領字託瑞正有
一 遠近居家願領為義女苗總者親到育嬰堂報明里居
身家之人及假賣店舖兩保親到育嬰堂報明里居
一 姓氏若欲為媳聲明配合婚帖不取身價並給隨身
一 查堂中給公照付執以當婚帖不取身價並給隨身
一 衣裙頭去後如有轉賣及作牌者查出稟究給隨身
一 領去女嬰養為苗總有配合諸事有本堂分照為長
一 本生父母不得干預爭執以杜串詐諸弊推嬰女長

成生女本生子家母子要相認者許其到局查明姓氏居已
被口人領作義女童媳不允給還與人領作媳者每
一賞錢一百文局養女孩說合與入領作媳者每
乳婦一人准育一嬰不得兼收並育以換養不周
嬰孩初收時給予布帽一頂布衫二條週歲後加鞋袜
天加棉襖一件四個月後加褲二條週歲後加鞋袜
各一雙由堂製買去者限至八歲即為共媒擇配
嬰女如未有堂領去者限至八歲即為共媒擇配
仿泉州育嬰堂募捐之法分作總捐日積抽釐各款
如戶本街計有二百餘間其中亦有總捐之法其大小
舖戶每間二三元或五元不等每月積至月底由堂中
定每日常積一二三元或五元不等每月積至月底由堂中
發單該堂工人持單取各舖戶先用日積之法其大小
除每月持單取各舖戶先用日積之法其大小
每月若亦由堂工於月底持單取各舖戶先用日積之法其大小
法也其客商行郊就貨出入酌抽毫應由該行郊之

金門志

卷四 育嬰堂

勤收支局中董事隨時給予收單發賬撥用又南門
出隻每隻勸捐錢二百文登澎船隻每隻掛驗時三百
文由舖保隨牌繳局給與收單則用抽釐之法也
文武衙門除各總捐外各於本署立案每月捐錢
總捐如存此題定數目每月本署由董事送單請發
字手摺逐月董事賞摺收利或置產外其店屋園地收租
堂中銀錢除成數另行生息封鎖等放當店日以支現
存銀錢應做木櫃一個存貯此封鎖等放當店日以支現
時開發取用每月月底由董事交接時核賬查便隨
捐助不拘何人何物不論銀錢些少聽其到局投櫃
或一布一棉故衣舊被五穀藥材有可為嬰兒之用
均可施濟以及婦人發心乳哺醫生療病裁縫成衣
不受工資均係陰德聽從其便
局中賬目終用原收存日查月結由董事核對
明白即責成專管賬目之人照造四柱清冊呈送分
縣衙門通報上憲察核房書不准花用筆費
堂中事務由董事公請老成明白字算清楚之人日
夜在局中專管諸事並書筆墨登記賬目月給工食

二千二百文紙札錢八百文又惟誠實可靠惟一
人一日夜在局高司看堂洒掃又神前香燭差取捐資
及一切雜差月給工錢二千四百文又催誠實老婦
一文司驗乳汁抱嬰付養領嬰付人月給工食一千
柴炭准管眼人開銷錢一百文以上各人務必常川
在堂倘有疏懶作弊查出公辭另請以專責成
公選醫士一人為醫女嬰每年三節送禮共銀三員
嗣後若生女故意扼弱定按故殺子孫律查出聞官
究辦如係初生自死者應投局報明免地保詐索
應救女嬰一切雜流不許混冒領養具生疏難憑者
尼姑娼優一切雜流不許混冒領養具生疏難憑者
通有引進中引倘數年後鬻入娼家查出送官究治
如有人求名求壽求嗣發願買救命若干聽具到
神前貼白願救幾命將所費陸續交繳候願滿之日
將白句完存局榜示聞眾可兩入共行可一人獨舉
可量力而止可計時而為較之刻文印送其行事尤
為著實獲福更靡痼疾撥入普濟堂給與孤貧日糧現
查福州育嬰堂廢疾撥入普濟堂給與孤貧日糧現
金門并無此堂候臨時由董事酌議不得令其失所

金門志

卷四

一 每月朔望兩日董事赴堂稽查分任其事俱係自己
一 發心行善不取堂中分毫之利以杜旁境謗毀之端
一 倘有應議事務須會同斟酌不得專擅
一 在堂家司什物充置後登明底冊日久填裝註銷另
一 備不得任意作踐私自借
一 用倘有遺失管堂者賠償

附錄

天地之大德曰生生機益病磅礪不可以有窒也瀝女
蓋豈之甚閩南風氣生女而弱者多金門尤夥余下車
心惻焉思有以拯之會遊戎新遷忝戎鑑堂鍾公得泉
州育嬰堂條規持謂曰君得毋意乎閱之法良善喜劇
亟捐庶議建置白鎮帥施公亦捐庶倡牒大府集紳士
擇署西隙地規規基址召匠選材經始於道光念九年

春中間以貲貲不繼旋輟迄咸豐紀元春日落成中闢
廳事上下房四東西夾室二中為露庭入外門一小廳
東偏耳房之外有窄壤可作爨所廳之後曠地寬廣仍
可架室力未暇也糜金錢若干貫首尾三年始成可不
謂難哉雖然堂成矣經費告絀將奈何余又捐制錢百
二十貫貢生蔡連清監生林可遠周茂川亦各捐百貫
諸生又散捐若干巾山園購瓦屋配生息月收稅供用
倣泉州規條少變通之自文武官登商家船戶月捐有
差以四月念一日進神入祀催乳母始收嬰諸供役人
及一切器皿具備向使畏難中止誰相詰責顧心不自

安屈指三年中韶光荏苒余之苦心區處者蓋夢寐以
之矣暇時嘗謂諸生曰使堂未克成余或有遷調亦必
駐巖事然後行乃幸以同志諸生力相與有成成不數
日適大府奏遷知同安縣事或慮其竟去余又語之曰
老夫宦跡苟不離閩疆即遠亦得顧及况同金隔衣帶
水朝發夕至忍令功敗垂成哉此又余眷注誠心庶幾
共相鑒諒耳夫知為之難則所以力保而善其後者宜
何如其矜重墜至余不敏其必有什倍余者招而充焉
經而久焉繼繼繩繩生生不已無窒天地生機是在董
其事之善為經理而又深致望於後之君子云爰記其

顛末如此捐題姓名別刊諸石 李相洲仕金門縣丞時與紳董林焜燠共勸育

嬰堂碑記

首子輿夫子有云禹思天下有溺者由己溺之也又曰天下溺援之以道蓋值戰國時人心陷溺故為危言悚論以拯救之而豈料後世竟實有是境耶又以呱呱者而遭是境擠之者即在所生之人耶噫世風不可問矣而閩以南為尤熾邇來列憲勸捐育嬰之費募建育嬰之堂各處鄉先生以及富而好禮勇於為義者莫不實心實事以共成茲善舉自省城至泉漳諸府下及廈門安海等處皆有之而金門獨缺如馬寶紳士家之羞

金門志

卷四

附錄育嬰堂

三十

抑亦官斯土者之責也夫金俗昔稱醇樸家誦戶絃近雖漸習刁悍而一經官紳化導莫不蒸蒸然草澤從忠獨孺女之風猶存而救嬰之事未舉竊心焉感之適二尹李公與右佐戎鍾公皆仁心為質者以此事商焜燠隨集諸紳耆廩生許朝英許瑞瑛生員許春奎許察吳漪瀾黃道衡許國華職員蔡鎮邦林韶華薛師弼議勸捐募建事初或疑其費浩大其地褊小恐難以告成既而思之不然也夫地既不廣則嬰必不多既不多則費亦有限但令以實心行善事或總捐或歲捐或日積月損或抽釐之捐或許愿之捐能得數百金以蓋造房屋

能每日得一千制錢出息以備乳婦以給穩婆以賞媒
人以酬管局之勞及局中應用之費依上年泉郡育嬰
堂條規斟酌而損益之便可不日成而久遠行焉其條
規附填於左俾捐題者覽之知善心易遂善事易舉而
無難以喜捨樂施且夫施捨者大抵出其餘資向冥冥
中買些福澤而已如今相率捐題以襄茲盛舉其視異
丐乞給優伶所買福澤何如也其視塑神像修廟宇所
買福澤又何如也所望隨分而施勉力而捨毋錯過此
善緣以自喪其福澤至於埋溺之可憐遺棄之可憫士
君子目擊其狀未有不心知其慘而若報應之速載在

金門志

卷四

附錄育嬰堂

三十一

往籍可無煩以言贅也是為之序

林焜熿勸建金
門育嬰堂疏